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4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通知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祁永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祁永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选举以下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如下:

(1)审计委员会:张萱(主任委员)、祁永、魏会生;

(2)提名委员会:王堃(主任委员)、祁永、魏会生;

(3)战略委员会:祁永(主任委员)、卢云慧、王堃;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魏会生(主任委员)、张萱、祁永。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祁永先生为公司总裁、张功新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且代行财务总监职责、范妍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范美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张华章先生为公司副总裁、郭小强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冯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钱婉怡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钱婉怡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1日

附件:

董事长简历:

祁永先生,中国国籍,拥有几内亚比绍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10月,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草地生态科学专业,长江商学院EMBA,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畜牧师。曾任天津万达食品总公司种鸡场场长、康地万达天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绿茵有限总经理;现任天津青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祁永先生持有公司7,02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5%,祁永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云慧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祁雨薇女士为父女关系。除以上关联方外,祁永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祁永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祁永先生,中国国籍,拥有几内亚比绍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10月,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草地生态科学专业,长江商学院EMBA,正高级工程师、高级畜牧师。曾任天津万达食品总公司种鸡场场长、康地万达天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绿茵有限总经理;现任天津青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祁永先生持有公司7,02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5%,祁永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卢云慧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祁雨薇女士为父女关系。除以上关联方外,祁永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祁永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张华章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0年11月,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结构工程专业,长江商学院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注册会计师,造价工程师,房地产估价师。曾任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裁,且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张功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张功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范妍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4年1月,本科学历,注册造价工程师,曾任职于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组织部;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总部商务中心经济师、科长;天津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工程管理中心助理经理、副经理,采购管理部经理,成本管理部经理,兼任新湖公司副总经理;富华置地(天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富华置地集团有限公司成本总监。现任山东高速绿色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陕西津秦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总裁。

范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范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范美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9月,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农业推广专业,曾任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经理;现任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范美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东天津绿之茵投资有限公司8%的股权,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范美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5、张华章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0年9月,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造价工程师、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师。曾任中交四航局港湾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经理,中国交建海南区域总部副处长、分部负责人,中交海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部总经理,中国交建华南区域总部投资管理部负责人,中交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础设施事业部负责人、项目指挥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张华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张华章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6、郭小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7年9月,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持有二级建造师资格证书。曾任天津第三市政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四分公司技术质量部部长;天津市滨丽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副经理、工程部经理、总工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天津学苑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学苑市政景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郭小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郭小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7、冯佳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6年10月,浙江大学工学博士,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博士后。曾任中国科学院广州能源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

冯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冯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钱婉怡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8年2月,专科学历,毕业于天津工程职业技术学院环境工程专业,曾任北京高迪普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现任本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钱婉怡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钱婉怡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5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孙兆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孙兆朋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1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孙兆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7年10月,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设施农业科学与工程专业。曾任绿茵有限养护部经理、本公司工程部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市场部副总经理、南京九峰山田园综合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兆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孙兆朋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3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21年第5次发行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对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2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通知: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2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南开区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6层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现场会议主持人:卢云慧女士。

7、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6日(星期三)。

8、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主持人、召集及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计4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10,276,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3963%。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投资者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4,961,1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4.7953%。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4名,均为2021年1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上述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10,276,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3963%。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0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0%。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国枫律师事务所李洁、李鲲宇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1.01.选举卢云慧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2选举祁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3选举张功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04选举祁雨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2.01选举魏会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02选举王堃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03选举张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审议通过《关于第二届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以累积投票方式对以下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3.01选举钱婉怡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02选举孙兆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表决结果当选。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关于为项目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210,276,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14,961,18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议案已经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李洁、李鲲宇律师出席见证,其出具的《关于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署的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887 证券简称:绿茵生态 公告编号:2021-006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在天津市华苑产业区开华道20号智慧山南塔15层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

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通过不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王超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11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王超越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5年8月,本科学历,毕业于天津农学院水文与水资源专业。曾任天津绿茵景观工程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工程部高级经理。

王超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核查,王超越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股票简称:中远海特 股票代码:600428 编号:2021-002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吴亮明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吴亮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函。吴亮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吴亮明先生的辞职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吴亮明先生自2013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以来,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发挥出色的经营管理经验,积极应对航运市场低谷和全球产业转移等诸多挑战,推动公司船队结构升级,不断优化航线布局,强化全球市场营销能力,促进了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创效。公司董事会对吴亮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1-001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主要生产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项目	2020年12月	比去年同期增减		2020年累计	比去年同期增减	
		绝对数	相对数		绝对数	相对数
运量(吨)	898,030	-326,760	-26.7%	12,712,520	-1,534,739	-10.8%
周转量(千吨海里)	4,591,816	-2,727,880	-37.3%	74,672,619	-6,382,116	-7.9%
营运率(%)	98.3	增加0.2个百分点	0.2%	98.6	增加0.2个百分点	0.2%
航行率(%)	60.5	减少1.8个百分点	-2.9%	61.0	增加1.5个百分点	2.5%
载重量利用率(%)	29.5	减少26.6个百分点	-47.4%	44.7	减少5.3个百分点	-10.6%
燃油单耗(千克/千吨海里)	3.14	-0.33	-9.5%	3.19	-0.34	-9.6%

二、各船型运量数据(单位:吨)

项目	2020年12月	比去年同期增减		2020年累计	比去年同期增减	
		绝对数	相对数		绝对数	相对数
多用途船	447,447	-223,697	-33.3%	6,627,115	-886,188	-11.8%
重吊船	196,698	49,025	33.2%	2,390,150	-193,012	-7.5%
半潜船	9,562	-19,137	-66.7%	356,962	47,379	15.3%
汽车船	73,190	28,892	65.2%	574,179	-21,113	-3.5%
木材船	55,025	-94,441	-63.2%	989,219	-284,798	-22.4%
沥青船	116,108	-67,402	-36.7%	1,774,895	-197,007	-10.0%
合计	898,030	-326,760	-26.7%	12,712,520	-1,534,739	-10.8%

三、备注

1、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源自公司内部统计,仅供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以上生产数据统计口径均按已完航次;

3、相关航运指标释义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

附件:

相关航运指标释义

1.运量:指船舶运输货物数量;

2.周转量:指船舶运输的货运量与相应的运输距离的乘积;

3.营运率:指一定历期内船舶从事营运的时间占总航次时间的百分比;

4.航行率:指一定历期内船舶航行的时间占营运时间的百分比;

5.载重量利用率:指报告期内船舶完成的换算周转量与其船舶吨位海里的比值;

6.燃油单耗:指船舶在报告期内每船舶吨位海里所消耗的燃油数量;

7.营运时间:指船舶总航次时间中,技术状况完好可以从事货物运输工作的时间,它等于船舶总时间减去船舶不能从事生产的非营运时间(如:修理、待修及为修理进出船厂的航行时间,待报废时间,航次以外检修和洗炉时间);

8.航行时间:指船舶从离开港口码头或锚地,浮筒解去最后一根缆绳时起,至到达港靠码头或锚地,浮筒带上第一根缆绳时止的航行时间;

9.停泊时间:指船舶在运输生产过程中,因各种原因在港口或途中全部停泊时间,包括生产性、非生产性和其他原因停泊时间。

证券代码:300739 证券简称:明阳电路 公告编号:2021-003
债券代码:123087 债券简称:明电转债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00和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上午9:15至2021年1月1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上星第二工业区南环路32号F栋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佩珂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202,676,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279,312,900股的72.5626%。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5人,所持股份202,675,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2.562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所持股份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0004%。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共1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为0.0004%。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3.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二、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202,676,6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同意202,675,68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5%;

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5%;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

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郭耀森律师、邓舒怡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明阳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21-002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表决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3.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月11日9:15-15:00。

4.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航空城大道欧菲光未来城综合办公楼7楼一号会议室。

5.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68人,代表公司股份数801,595,0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7467%。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投票代理人共10人,代表公司股份数777,966,8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8.8698%;通过网络投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58人,代表公司股份总数为23,628,20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8768%。

2. 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提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关于银行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议案(一)》

表决结果:参加该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801,595,076股,其中同意票771,249,9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144%;反对票30,339,57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849%;弃权票5,6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参加该议案表决的中小投资者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0,617,276股,同意票272,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8887%;反对票30,339,57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99.0930%;弃权票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0183%。

2. 审